

日新工商附設進修學校學生考試命題原則

91.02.21 制定

- 一、 選擇題、排列題、配合題，每題兩分為度（選擇題每小題為四選一為原則）。
- 二、 注音、改錯每一字以一分為度。
- 三、 填充題每小題以兩空格為度（每題三分，每格 1.5 分），若每題一空格以 2 分為度。
- 四、 簡答題、解釋名詞、翻譯（包括默寫）以四分為度。
- 五、 問答題、計算題及數學計算題、申論題以五分為度。
- 六、 每大題必需配分（寫明百分比或分數）。
- 七、 （一）、（二）、（三）項共佔 60%，（四）（五）共佔 40%。
- 八、 題目份量以中等學生能四十分鐘內完成為度。
- 九、 命題以不命是非題為原則。
- 十、 事先不得洩露考題及不得按照練習題出題，須作更動。
- 十一、 命題範圍以所授教材（含教科書及補充教材）為內容。
- 十二、 試卷以正反面複印一張為原則。
- 十三、 試卷全銜應寫明如左：

屏東縣私立日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段考試卷

科目	命題老師	科別	年級	班級	座號	姓名	得分	

屏東縣私立日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段考試卷

科目	命題老師	科別	年級	班級	座號	姓名	得分	

- 十四、 成績考試後記載於教師手冊送教導處。